# 元史/卷076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卷七十五 ◄

元史卷七十六
志第二十七上

► 卷七十七

祭祀五

太社太稷

至元七年十二月，有詔歲祀太社太稷。三十年正月，始用御史中丞崔彧言，於和義門內少南，得地四十畝，為壝垣，近南為二壇，壇高五丈，方廣如之。[1]社東稷西，相去約五丈。社壇土用青赤白黑四色，依方位築之，中間實以常土，上以黃土覆之。築必堅實，依方面以五色泥飾之。四面當中，各設一陛道。其廣一丈，亦各依方色。稷壇一如社壇之制，惟土不用五色，其上四周純用一色黃土。壇皆北向，立北墉於社壇之北，以磚為之，飾以黃泥；瘞坎二於稷壇之北，少西，深足容物。

二壇周圍壝垣，以磚為之，高五丈，廣三十丈，四隅連飾。內壝垣櫺星門四所，外垣櫺星門二所，每所門三，列戟二十有四。外壝內北垣下屋七間，南望二壇，以備風雨，曰望祀堂。堂東屋五間，連廈三間，曰齊班廳。廳之南，西向屋八間，曰獻官幕。又南，西向屋三間，曰院官齋所。又其南，屋十間，自北而南，曰祠祭局，曰儀鸞庫，曰法物庫，曰都監庫，曰雅樂庫。又其南，北向屋三間，曰百官厨。外垣南門西壝垣西南，北向屋三間，曰太樂署。其西，東向屋三間，曰樂工房。又其北，北向屋一間，曰饌幕殿。又北，南向屋三間，曰饌幕。[2]又北稍東，南向門一間。院內南，南向屋三間，曰神厨。東向屋三間，曰酒庫。近北少却，東向屋三間，曰犧牲房。井有亭。望祀堂後自西而東，南向屋九間，曰執事齋郎房。自北折而南，西向屋九間，曰監祭執事房。此壇壝次舍之

所也。

社主用白石，長五尺，廣二尺，剡其上如鍾。於社壇近南，北向，埋其半於土中。稷不用主。后土氏配社，后稷氏配稷。神位版二，用栗，素質黑書。社樹以松，於社稷二壇之南各一株。此作主樹木之法也。

祝版四，以楸木為之，各長二尺四寸，闊一尺二寸，厚一分。文曰：「維年月日，嗣天子敬遣某官某，敢昭告于太社之神。」配位曰后土之神。稷曰太稷之神，配位曰后稷之神。玉幣，社稷皆黝圭一，繅藉，瘞玉一，以黝石代之，玄幣一。配位皆玄幣一，各長一丈八尺。此祝文玉幣之式也。

牛一，其色黝，其角握，有副。羊四，野豕四。籩之實皆十，無糗餌、粉餈。豆之實亦十，無　　食、糝食。簠簋之實皆四，鉶之實和羹五，齊皆以尚醞代之。香用沉龍涎。神席一，緣以黑綾，黑綾褥方七尺四寸。太尊、著尊、犧尊、山罍各二，有坫，加勺冪。象尊、壺尊、山罍各二，有坫冪，設而不酌。籩豆各十有一，其一設於饌幕。鉶三，簠三，簋三，其一設於饌幕。俎八，其三設於饌幕。盤一，毛血豆一，爵一，有坫。沙池一，玉幣篚一，木柶一，勺一，香鼎一，香盒一，香案一，祝案一，皆有衣。紅髹器一，以盛馬湩。盥洗位二，罍二，洗二。白羅巾四，實以篚。朱漆盤五。已上，社稷皆同。配位有象尊，無太尊。設而不酌者，無象尊，餘皆與正位同。此牲齊祭器之等也。

饌幕、省饌殿、香殿，黃羅幕三，黃羅額四，黃絹帷一百九十五幅，獻攝版位三十有五，紫綾拜褥百，蒲、葦席各二百，木燈籠四十，絳羅燈衣百一十，紅挑燈十，剪燭刀二，鐵粗盆三十有架，黃燭二百，雜用燭二百，麻粗三百，松明、清油各百斤。此饌幕版位燭燎之用也。

初獻官一，亞獻官一，終獻官一，攝司徒一，助奠官二，太常卿一，光祿卿一，廩犧令一，太官令一，巾篚官四，祝史四，監祭御史二，監禮博士二，司天監二，良醞令一，奉爵官一，司尊罍二，盥洗官二，爵洗官二，太社令一，太社丞一，太樂令一，太樂丞一，協律郎二，奉禮郎二，讀祝官一，舉祝官二，奉幣官四，剪燭官二，太祝七，齋郎四十有八，贊者一，禮直官三，與祭官無定員。此獻攝執事之人也。

凡祭之日，以春秋二仲月上戊。延祐六年改用中戊。其儀注之節有六：

一曰迎香。前一日，有司告諭坊市，酒掃經行衢路，設香案。至日質明，有司具香酒樓擧，三獻官以下及諸執事官各具公服，五品以下官、齋郎等皆借紫，詣崇天門。三獻官及太常禮儀院官入，（奏）〔奉〕祝及御香、尚尊酒、馬湩自內出。[3]監祭御史、監禮博士、奉禮郎、太祝分左右兩班前導。控鶴五人，一人執幟，四人執儀仗，由大明門正門出。教坊大樂作。至崇天門外，奉香酒、馬湩者各安置於輿，導引如儀。至紅門外，百官乘馬分班行於儀仗之外，清道官行於儀衛之先，兵馬司巡兵夾道次之，金鼓又次之，京尹儀從左右成列又次之，教坊大樂一隊次之。控鶴弩手各服其服，執儀仗左右成列次之。拱衛使行其中，儀鳳司細樂又次之。太常卿與博士御史導於輿前，獻官、司徒、助奠官從於輿後。若駕幸上都，三獻官以下及諸執事官則詣健德門外，皆具公服於香輿前北向立，異位重行。俟奉香酒官驛至，太常官受而奉之，各置於輿。禮直官贊「班齊」，「鞠躬」，「再拜興」，「平立」。班首稍前搢笏跪，眾官皆跪，三上香，出笏就拜興，平立退復位，北向立，鞠躬，再拜興，平立。眾官上馬，分班前導如儀。至社稷壇北神門外皆下馬，分左右入自北門，序立如儀。太常卿、博士、御史前導，獻官、司徒、助奠等官後從。至望祀堂下，三獻奉香、酒、馬湩陞階，置於堂中黃羅幕下。禮直官引三獻官以次而出，各詣齋次，釋服。

二曰齋戒。前期三日質明，有司設三獻官以下行事執事官位於中書省。太尉南向，監祭御史位二於其西，東向，監禮博士位二於其東，西向，俱北上。司徒、亞獻、終獻位於其南，北向。次助奠，稍却。次太常卿、光祿卿、太官令、司尊彝、良醞令、太社令、廩犧令、光祿丞、太樂令、太社丞。次讀祝官、奉爵官、太祝、祝史、奉禮郎、協律郎、司天生、諸執事齋郎。每等異位重行，俱北向，西上。贊者引行事執事官各就位，立定。禮直官引太尉、初獻就位，讀誓曰：「某年某月某日上戊日，祭於太社太稷，各揚其職，其或不敬，國有常刑。」散齋二日，宿於正寢，致齋一日於祠所。散齋日治事如故，不吊喪問疾，不作樂，不判署刑殺文字，不決罰罪人，不與穢惡事。致齋日，惟祭事得行，其餘悉禁。凡與祭之官已齋而闕者，通攝行事。七品以下官先退，餘官對拜。守壝門兵衛與大樂工人，俱清齋一日。行禮官，前期習儀於祠所。

三曰陳設。前期三日，所司設三獻以下行事執事官次於齋房之內，又設饌幕四於西神門之外，稍南，西向，北上。今有饌幕殿在西壝門外，近北，南向。陳設如儀。前祭二日，所司設兵衛，各以其方色器服守衛壝門，每門二人，每隅一人。太樂令帥其屬設登歌之樂於兩壇上，稍北，南向。磬簴在東，鐘簴在西，柷一在鐘簴南稍東，敔一在磬簴南稍西。搏拊二，一在柷南，一在敔南，東西相向。歌工次之，餘工位在縣後。其匏竹者位於壇下，重行南向，相對為首。太社令帥其屬掃除壇之上下，為瘞坎二於壬地，方深足

以容物，南出陛。前祭一日，司天監、太社令帥其屬升，設太社、太稷神座各於壇上，近南，北向。設后土神座於太社神座之左，后稷神座於太稷神座之左，俱東向。席皆以莞，裀褥如幣之色，設神位版各於座首。奉禮郎設三獻官位於西神門之內道南，亞獻、終獻位稍却。司徒位道北，太常卿、光祿卿次之，稍却。司天監、光祿丞又次之。太社令、太官令、良醞令、廩犧令、太社丞、讀祝官、奉爵官、太祝以次位於其北，諸執事者及祝史、齋郎位於其後。每等異位重行，俱東向，南上。又設監祭御史位二，監禮博士位二，於太社壇子陛之東北，俱西向，南上。設奉禮郎位於稷壇之西北隅，贊者位於北稍却，俱東向。協律郎位二，於各壇上樂簴東北，俱西向。太樂令位於兩壇樂簴之間南向，司尊彝位於酌尊所，俱南向。設望瘞位於坎之南，北向。又設牲榜於西神門外，東向。諸太祝位於牲西，祝史次之，東向。太常卿、光祿卿、太官令位在南，北向，東上。監祭、監禮位於太常卿之東稍却，俱北向，東上。廩犧令位於牲東北，南向。又設禮饌於牲東，設省饌於禮饌之北，今有省饌殿設位於其北，東西相向，南上。太常卿、光祿卿、太官令位於西，東向，監祭、監禮位於東，西向，俱南上。禮部設版案各於神位之側，司尊彝、奉禮郎帥執事者設玉幣篚於酌尊所。次設籩豆之位，每位各籩十、豆十、簠二、簋二、鉶三、俎五、盤一。又各設籩一、豆一、簠一、簋一、俎三於饌幕內。毛血別置一豆。設尊罍之位，社稷正位各太尊二、著尊二、犧尊二、山罍二，于壇上酉陛之西北隅，南向，東上。設配位各著尊二、犧尊二、象尊二、山罍二，在正位酒尊之西，俱南向，東上。又設正位各象尊二、壺尊二、山罍二，于壇下子陛之東，南向，東上。配位各壺尊二、山罍二，在卯陛之南，西向，南上。又設洗位二，于各壇子陛之西北，南向。篚在洗東北肆，執罍篚者各位於其後。

祭日丑前五刻，司天監、太社令各服其服，帥其屬升，設正配位神位版於壇上。又陳玉幣，正位禮神之玉一，兩圭有邸，置於匣。正配位幣皆以玄，各長一丈八尺，陳於篚。太祝取瘞玉加於幣，實於篚，瘞玉以玉石為之，及禮神之玉各置於神座前。光祿卿帥其屬，入實籩豆簠簋。每位籩三行，以右為上。第一行，乾藤在前，乾棗、形鹽、魚鱐次之。第二行，鹿脯在前，榛實、乾桃次之。第三行，菱在前，芡、栗次之。豆三行，以左為上。第一行，芹菹在前，筍菹、葵菹、菁菹次之。第二行，韭菹在前，魚醢、兔醢次之。第三行，豚拍在前，鹿臡、醓醢次之。簠實以稻粱，簋實以黍稷，鉶實以羹。良醞令帥其屬，入實尊罍。正位太尊為上，實以泛齊，著尊實以醴齊，犧尊實以盎齊，象尊實以醍齊，壺尊實以沈齊，山罍實以三酒。配位著尊為上，實以泛齊，犧尊實以醴齊，象尊實以盎齊，壺尊實以醍齊，山罍實以三酒。凡齊之上尊實以明水，酒之上尊實以玄酒，酒齊皆以尚醞代之。太常卿設燭于神座前。

四曰省牲器。前期一日午後八刻，諸衞之屬禁止行人。未後二刻，太社令帥其屬，掃除壇之上下。司尊彝、奉禮郎帥執事者，以祭器入設於位。司天監、太社令升，設神位版及禮神之玉幣如儀。俟告潔畢，權徹，祭日重設。未後二刻，廩犧令與諸太祝、祝史以牲就位，禮直官、贊者分引太常卿、監祭、監禮、太官令於西神門外省牲位，立定。禮直官引太常卿，贊者引監祭、監禮，入自西神門，詣太社壇，自西陛升，視滌濯於上，執事者皆舉冪曰「潔」。次詣太稷壇，如太社之儀訖，降復位。禮直官稍前曰「告潔畢，請省牲」，引太常卿稍前省牲訖，退復位。次引廩犧令出班巡牲一匝，東向折身曰「充」，復位。諸太祝俱巡牲一匝，上一員出班東向折身曰「腯」，復位。禮直官稍前曰「省牲畢，請就省饌位」，引太常卿以下各就位，立定。省饌畢，還齋所。廩犧令與太祝、祝史以次牽牲詣厨，授太官令。次引光祿卿以下詣厨省鼎鑊，視滌溉畢，乃還齋所。晡後一刻，太官令帥宰人以鸞刀割牲，祝史以豆取〔毛〕血各置於饌幕。[4]祝史又取瘞血貯於盤，遂烹牲。

五曰奠玉幣。祭日丑前五刻，三獻官以下行事執事官，各服其服。有司設神位版，陳玉幣，實籩豆簠簋尊罍。俟監祭、監禮按視壇之上下，及徹去蓋冪。未明二刻，太樂令帥工人入，奉禮郎、贊者入就位，禮直官、贊者入就位。禮直官、贊者分引監祭、監禮、諸太祝、祝史、齋郎及諸執事官，自西神門南偏門入，當太社壇北墉下，重行南向立，以東為上。奉禮曰「再拜」，贊者承傳，監祭、監禮以下皆再拜。次贊者分引各就壇上下位，祝史奉盤血，太祝奉玉幣，由西階升壇，各於尊所立。次引監祭、監禮按視壇之上下，糾察不如儀者，退復位。質明，禮直官、贊者各引三獻以下行禮執事官入就位，皆由西神門南偏門以入。禮直官進初獻之左，曰「有司謹具，請行事」，退復位。協律郎跪，俛伏舉麾興，工鼓柷，樂作八成，偃麾，戛敔樂止。禮直官引太常卿瘞血于坎訖，復位，祝史以盤還饌幕，以俟奉毛血豆。奉禮曰「眾官再拜」，在位者皆再拜。又贊諸執事者各就位，禮直官、贊者分引執事官各就壇上下位。諸太祝各取玉幣於篚，立於尊所。禮直官引初獻詣太社壇盥洗位，樂作，至位南向立，樂止。搢笏，盥手，帨手，執笏詣壇，樂作，升自北陛，至壇上，樂止。詣太社神座前，南向立，樂作，搢笏跪。太祝加玉於幣，東向跪以授初獻，初獻受玉幣奠訖，執笏俛伏興，少退，再拜訖，樂止。禮直官引初獻降自北陛，詣太稷壇盥洗位，樂作，至位樂止。盥洗訖，升壇奠玉幣，並如太社后土之儀。奠畢，降自北陛，樂作，復位樂止。初獻奠玉幣將畢，祝史各奉毛血豆立於西神門外，俟奠玉幣畢，樂止。祝史奉正位毛血入自中門，配位毛血入自偏門。至壇下，正位者升自北陛，配位者升自西陛，諸太祝迎取於壇上，各進奠於神位前，太祝、祝史俱退立於尊所。

六曰進熟。初獻既奠玉幣，有司先陳鼎八於神厨，各在於鑊右。太官令出，帥進饌者詣厨，以匕升羊豕於鑊，各實於一鼎，冪之。祝史以扃對舉鼎，有司執匕以從，各陳於饌幕內。俟光祿卿出，帥其屬實籩豆簠簋訖，仍去鼎之扃冪，匕加於鼎。太官令以匕升羊豕，各載於俎，俟初獻還位，樂止。禮直官引司徒出詣饌所，帥進饌者各奉正配位之饌，太官令引以次自西神門入。正位之饌入自中門，配位之饌入自偏門。饌初入門，樂作，饌至陛，樂止。祝史俱進，徹毛血豆，降自西陛以出。正位之饌升自北陛，配位之饌升自西陛，諸太祝迎取於壇上，各跪奠於神座前訖，俛伏興。禮直官引司徒、太官令及進饌者，自西陛各復位。諸太祝還尊所，贊者曰「太祝立茅苴於沙池」。禮直官引初獻官詣太社壇盥洗位，樂作，至位南向立，樂止。搢笏，盥手，帨手，執笏詣爵洗位，至位南向立，搢笏，洗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執笏詣壇，樂作，升自北陛，至壇上，樂止。詣太社酌尊所，東向立，執事者以爵授初獻，初獻搢笏執爵，司尊者舉冪，良醞令跪酌太尊之泛齊，樂作。初獻以爵授執事者，執笏詣太社神座前，南向立，搢笏跪。執事者以爵授初獻，初獻執爵三祭酒，奠爵，執笏俛伏興，少退立，樂止。舉祝官跪，對舉祝版。讀祝官西向跪，讀祝文。讀訖，俛伏興，舉祝官奠祝版於案，興。初獻再拜訖，樂止。次詣后土氏酌尊所，東向立。執事者以爵授初獻，初獻搢笏執爵，司尊彝舉冪，良醞令跪酌著尊之泛齊，樂作。初獻以爵授執事者，執笏詣后土神座前，西向立，搢笏跪。執事者以爵授初獻，初獻執爵三祭酒，奠爵訖，執笏俛伏興，少退立，樂止。舉祝官跪，對舉祝版。讀祝官南向跪，讀祝文。讀訖，俛伏興，舉祝官奠祝版於案，興。初獻再拜訖，樂止。降自北陛，詣太稷壇盥洗位，樂作，至位樂止。盥洗升獻並如太社后土之儀。降自北陛，樂作，復位，樂止。讀祝、舉祝官亦降復位。亞獻詣兩壇盥洗升獻，並如初獻之儀。終獻盥洗升獻，並如亞獻之儀。終獻奠獻畢，降復位，樂止，執事者亦復位。太祝各進徹籩豆，樂作，卒徹樂止。奉禮曰「賜胙，眾官再拜」。贊者承傳，在位者皆再拜訖，送神樂作，一成止。禮直官進初獻之左，曰「請詣望瘞位」，御史、博士從，樂作，至位北向立，樂止。初在位官將拜，諸太祝各執篚進於神座前，取瘞玉及幣，齋郎以俎載牲體并黍稷爵酒，各由其陛降，置於坎訖，贊者曰「可瘞」，東西各二人置土半坎。體直官進初獻之左，曰「禮畢」，禮直官各引獻官以次出。禮直官引監祭、太祝以下執事官，俱復於壇北墉下，南向立定。奉禮曰「再拜」，監祭以下皆再拜訖，出。祝史、齋郎及工人以次出。祝版燔於齋所。光祿卿、監祭、監禮展視酒胙訖，乃退。

其告祭儀，告前三日，三獻官以下諸執事官，各具公服，赴中書省受誓戒。告前一日，省牲器。告日質明，三獻官以下諸執事各服其服，禮直官引監祭、監禮以下諸執事官入自北墉下，南向立定。奉禮郎贊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訖，奉禮郎贊曰「各就位」，「立定」。監祭、監禮視陳設畢，復位立定。禮直官引三獻、司徒、太常卿、光祿卿入

就位，立定。禮直官贊「有司謹具，請行事」。降神樂作，八成止。太常卿瘞血，復位立定。奉禮郎贊「再拜」。皆再拜訖，禮直官引初獻官詣盥洗位，盥手訖，詣社壇正位神座前南〔向〕，[5]搢笏跪，三上香，奠玉幣，執笏俛伏興。再拜訖，詣配位神座前西向，搢笏跪，三上香，奠幣，執笏俛伏興。再拜訖，詣稷壇盥洗位，盥手訖，升壇，並如上儀。俱畢，降復位。司徒率齋郎進饌，奠訖，降復位。禮直官引初獻官詣盥洗位，盥手訖，詣爵洗位，洗爵訖，詣酒尊所酌酒訖，詣社壇神位座前，南向立，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於茅苴，爵授執事者，執笏俛伏興。俟讀祝官讀祝文訖，再拜興，詣酒尊所酌酒訖，詣配位神座前，西向，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於茅苴，爵授執事者，執笏俛伏興。俟讀祝文訖，再拜興，詣稷壇盥洗位，盥手，洗爵，酌獻，並如上儀。俱畢，降復位。禮直官引亞獻，並如初獻之儀，惟不讀祝。俱畢，降復位。禮直官引終獻，並如亞獻之儀。俱畢，降復位。太祝徹籩豆訖，奉禮郎贊「賜胙」。眾官再拜訖，禮直〔官〕引三獻、司徒、太常卿詣瘞坎位，[6]南向立定。禮直官贊「可瘞」，禮畢出。禮直官引監祭、監禮、太祝、齋郎至北墉下，南向立定。奉禮贊「再拜」，皆再拜訖，出。

先農

先農之祀，始自至元九年二月，命祭先農如祭社之儀。十四年二月戊辰，祀先農東郊。十五年二月戊午，祀先農，以蒙古胄子代耕籍田。二十一年二月丁亥，又命翰林學士承旨撒里蠻祀先農于籍田。武宗至大三年夏四月，從大司農請，建農、蠶二壇。博士議：二壇之式與社稷同，縱廣一十步，高五尺，四出陛，外壝相去二十五步，每方有櫺星門；今先農、先蠶壇位在籍田內，若立外壝，恐妨千畝，其外壝勿築。是歲命祀先農如社稷，禮樂用登歌，日用仲春上丁，後或用上辛或甲日。祝文曰：「維某年月日，皇帝敬遣某官，昭告于帝神農氏。」配神曰「于后稷氏」。

祀前一日未後，禮直官引三獻、監祭禮以下省牲饌如常儀。祀日丑前五刻，有司陳燈燭，設祝幣，太官令帥其屬入實籩豆尊罍。丑正，禮直官引先班入就位，立定，次引監祭禮按視壇之上下，糾察不如儀者。畢，退復位，東向立。奉禮曰「再拜」。贊者承傳再拜訖，奉禮又贊「諸執事者各就位」。禮直官各引執事官各就位，立定。次引三獻官并與祭等官以次入就位，西向立。禮直官於獻官之右，贊「請行事」，樂作三成止。奉禮贊「再拜」，在位者皆再拜。太祝跪取幣於篚，立於尊所。禮直官引初獻官詣盥洗位，北向立，盥手帨手畢，升自東階，詣神位前北向立，搢笏跪，三上香，受幣奠幣，執笏俛伏興，少退，再拜訖，降復位，立定。太官令率齋郎設饌於神位前畢，俛伏興，退復位。

禮直官引初獻再詣盥洗位，北向立，盥手、帨手，詣爵洗位，洗爵拭爵，詣酒尊所酌酒畢，詣正位神位前，北向立。搢笏跪，三上香，三祭酒於沙池，爵授執事者，執笏俛伏興，北向立。俟讀祝畢，再拜興。次詣配位酒尊所，酌酒訖，詣神位前，東向立。搢笏跪，三上香，三祭酒於沙池、爵授執事者，執笏俛伏興，東向立。俟讀祝畢，再拜，退復位。次引亞終獻行禮，並如初獻之儀，惟不讀祝，退復位，立定。禮直官贊徹籩豆，樂作，卒徹，樂止。奉禮贊賜胙，眾官再拜。贊者承傳，在位者皆再拜訖，樂作送神之曲，一成止。禮直官引齋郎升自東階，太祝跪取幣祝，齋郎捧俎載牲體及籩豆簠簋，各由其階至坎位，北向立。俟三獻畢，至立定。各跪奠訖，執笏俛伏興。禮直官贊「可瘞」，乃瘞。焚瘞畢，三獻以次詣耕地所，耕訖而退。此其儀也。先蠶之祀未聞。

宣聖

宣聖廟，太祖始置于燕京。至元十年三月，中書省命春秋釋奠，執事官各公服如其品，陪位諸儒襴帶唐巾行禮。成宗始命建宣聖廟于京師。大德十年秋，廟成。至大元年秋七月，[7]詔加號先聖曰大成至聖文宣王。延祐三年秋七月，詔春秋釋奠于先聖，以顏子、曾子、子思、孟子配享。封孟子父為邾國公，母為邾國宣獻夫人。皇慶二年六月，[8]以許衡從祀，又以先儒周惇頤、程顥、程頤、張載、邵雍、司馬光、朱熹、張栻、呂祖謙從祀。至順元年，以漢儒董仲舒從祀。齊國公叔梁紇加封啟聖王，魯國太夫人顏氏啟聖王夫人；顏子，兗國復聖公；曾子，郕國宗聖公；子思，沂國述聖公；孟子，鄒國亞聖公；河南伯程顥，豫國公；伊（楊）〔陽〕伯程頤，[9]洛國公。

其祝幣之式，祝版三，各一尺二寸，廣八寸，木用楸梓柏，文曰：「維年月日，皇帝敬遣某官等，致祭于大成至聖文宣王。」於先師曰：「維年月日，某官等致祭于某國公。」幣三，用絹，各長一丈八尺。

其牲齊器皿之數，牲用牛一、羊五、豕五。以犧尊實泛齊，象尊實醴齊，皆三，有上尊，加冪有勺，設堂上。太尊實泛齊，山罍實醴齊。有上尊。著尊實盎齊，犧尊實醴齊，象尊實沈齊，壺尊實三酒，皆有上尊，設堂下。盥洗位，在阼階之東。以象尊實醴齊，有上尊，加冪有勺，設於兩廡近北。盥洗位，在階下近南。[10]籩十，豆十，簠二，簋二，登三，鉶三，俎三，有毛血豆，正配位同。籩豆皆二，簋一，簠一，俎一，從祀皆同。凡銅之器六百八十有一，宣和爵坫一，豆二百四十有八，簠簋各一百一十有五，登六，犧尊、象尊各六，山尊二，壺尊六，著尊、太尊各二，罍二，洗二，龍杓二十有七，坫二十有八，爵一百一十有八。竹木之器三百八十有四，籩二百四十有八，篚三，俎百三

十有三。陶器三，瓶二，香爐一。籩巾二百四十有〔八〕，[11]簠簋巾二百四十有八，俎巾百三十有三，黃巾蒙單十。

其樂用登歌。其日用春秋二仲月上丁，有故改用中丁。

其釋奠之儀，省牲前期一日晡時，三獻官、監祭官各具公服，詣省牲所阼階，東西向立，以北為上。少頃，引贊者引三獻官、監祭官巡牲一匝，北向立，以西為上。（侍）〔俟〕禮牲者折身曰「充」，贊者曰「告充」畢，禮牲者又折身曰「腯」，贊〔者〕曰「告腯」畢，[12]贊者復引三獻官、監祭官詣神厨，視滌溉畢，還齋所，釋服。釋奠，是日丑前五刻，初獻官及兩廡分奠官二員，各具公服於幕次，諸執事者具儒服，先於神門外西序東向立，以北為上。明贊、承傳贊先詣殿庭前再拜畢，明贊升露階東南隅西向立，承傳贊立於神門階東南隅西向立。掌儀先引諸執事者各司其事，引贊者引初獻官、兩廡分奠官點視陳設。引贊者進前曰「請點視陳設」。至階，曰「升階」，至殿簷下，曰「詣大成至聖文宣王神位前」，至位，曰「北向立」。點視畢，曰「詣兗國公神位前」。至位，曰「東向立」。點視畢，曰「詣鄒國公神位前」。至位，曰「西向立」。點視畢，曰「詣東從祀神位前」。至位，曰「東向立」。點視畢，曰「詣西從祀神位前」。至位，曰「西向立」。點視畢，曰「詣酒尊所」，曰「西向立」。點視畢，曰「詣三獻爵洗位」。至階，曰「降階」，至位，曰「北向立」。點視畢，曰「詣三獻官盥洗位」。至位，曰「北向立」。點視畢，曰「請就次」。

方初獻點視時，引贊二人各引東西廡分奠官曰「請詣〈東西〉廡神位前」，至位〈東曰東西曰西〉向立。點視畢，曰「詣先儒神位前」。至位，曰「南向立」。點視畢，曰「退詣酒尊所」。至酒尊所，東西向立。點視畢，曰「退詣分奠官爵洗位」。至位，曰「南向立」。點視畢，曰「請就次」。（西）〔兩〕廡分奠官點視畢，[13]引贊曰「請詣望瘞位」。至位，曰「北向立」。點視畢，曰「請就次」。初獻官釋公服，司鐘者擊鐘，初獻已下各服其服，齊班於幕次。

掌儀點視班齊，詣明贊報知，引禮者引監祭官、監禮官就位。進前曰「請就位」。至位，曰「就位，西向立」。明贊唱曰「典樂官以樂工進，就位」。承傳贊曰「典樂官以樂工進，就位」。明贊唱曰「諸執事者就位」，承傳贊曰「諸執事者就位」。明贊唱曰「諸生就位」，承傳贊曰「諸生就位」，引班者引諸生就位。明贊唱曰「陪位官就位」，承傳贊曰「陪位官就位」，引班者引陪位官就位。明贊唱曰「獻官就位」，承傳贊曰「獻官就位」，引贊者進前曰「請就位」，至位，曰「西向立」。明贊唱曰「闢戶」，俟戶

闢，迎神之曲九奏。

樂止，明贊唱曰「初獻官以下皆再拜」，〔承〕傳贊曰「鞠躬，拜，興，拜，興，平身」。[14]明贊唱曰「諸執事者各司其事」。俟執事者立定，明贊唱曰「初獻官奠幣」。引贊者進前曰「請詣盥洗位」。盥洗之樂作，至位，曰「北向立」。搢笏，盥手、帨手，出笏，樂止。及階，曰「升階」。升殿之樂作。樂止，入門，曰「詣大成至聖文宣王神位前」。至位，曰「就位，北向立，稍前」。奠幣之樂作。搢笏跪，三上香，奉幣者以幣授初獻，初獻受幣奠訖，出笏就拜興，平身少退，再拜，鞠躬，拜興，拜興，平身。曰「詣兗國公神位前」。至位，曰「就位，東向立」，奠幣如上儀。曰「詣鄒國公神位前」。至位，曰「就位，西向立」，奠幣如上儀。樂止，曰「退復位」。及階，降殿之樂作。樂止，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俟立定，明贊唱曰「禮饌官進俎」。奉俎之樂作，乃進俎，樂止，進俎畢。明贊唱曰「初獻官行禮」，引贊者進前曰「請詣盥洗位」。盥洗之樂作，至位，曰「北向立」。搢笏，盥手、帨手，出笏。請詣爵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執爵、滌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樂止，曰「請詣酒尊所」。及階，升殿之樂作，曰「升階」。樂止，至酒尊所，曰「西向立」。搢笏，執爵舉冪，司尊者酌犧尊之泛齊，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曰「詣大成至聖文宣王神位前」。至位，曰「就位，北向立」。酌獻之樂作，稍前，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奠爵，出笏，樂止。祝人東向跪讀祝，祝在獻官之左。讀畢興，先詣左配位，南向立。引贊曰「就拜興」，「平身」，「少退」，「再拜」，「鞠躬」，「拜，興」，「拜，興」，「平身」。曰「詣兗國公神位前」。至位曰「就位，東向立」，酌獻之樂作。樂止，讀祝如上儀。曰「詣鄒國公神位前」。至位，曰「就位，西向立」，酌獻之樂作。樂止，讀祝如上儀。曰「退，復位」。至階，降殿之樂作。樂止，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俟立定，明贊唱曰「亞獻官行禮」，引贊者進前曰「請詣盥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盥手，出笏。請詣爵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執爵、滌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請詣酒尊所，曰「西向立」。搢笏，執爵舉冪，司尊者酌象尊之醴齊，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曰「詣大成至聖文宣王神位前」。至位，曰「就拜，北向立」。酌獻之樂作。稍前，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奠爵出笏，就拜興，平身少退，鞠躬，拜興，拜興，平身。曰「詣兗國公神位前」。至位，曰「東向立」，酌獻如上儀。曰「詣鄒國公神位前」。至位，曰「西向立」。酌獻如上儀。樂止，曰「退，復位」。及階，曰「降階」，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明贊唱曰「終獻官行禮」，引贊者進前曰「請詣盥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盥手、帨手，出笏。請詣爵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執爵、滌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請詣酒尊所，至階，曰「升階」，至酒尊所，曰「西向立」。搢笏，執爵舉冪，司尊者酌象尊之醴齊，以爵授執事者，如是者三，出笏。曰「詣大成至聖文宣王神位前」。至位曰「就位，北向立，稍前」。酌獻之樂作。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奠爵，出笏，就拜興，平身少退，鞠躬，拜興，拜興，平身。曰「詣兗國公神位前」。至位，曰「東向立」，酌獻如上儀。曰「詣鄒國公神位前」。至位，曰「西向立」，酌獻如上儀。樂止，曰「退復位」。及階，曰「降階」，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俟終獻將升階，明贊唱曰「分獻官行禮」。引贊者分引東西從祀分獻官進前曰「詣盥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盥手、帨手，出笏，詣爵洗位，至位曰「北向立」。搢笏，執爵、滌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出笏，詣酒尊所。至階，曰「升階」，至酒尊所，曰「西向立」。搢笏，執爵舉冪，司尊者酌象尊之醴齊，以爵授執事者，出笏，詣東從祀神位前。至位，曰「就位，東向立，稍前」。搢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奠爵，出笏，就拜興，平身少退，鞠躬，拜興，拜興，平身，退復位。及階，曰「降階」，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引西從祀分獻官同上儀，唯至神位前東向立。俟十哲分獻官離位，明贊唱曰「兩廡分奠官行禮」。引贊者進前曰「詣盥洗位」，至位，曰「南向立」。搢笏，盥手、帨手，出笏，詣爵洗位。至位，曰「南向立」。搢笏，執爵、滌爵、拭爵，以爵授執事者，出笏。曰「詣東廡酒尊所」。及階，曰「升階」，至酒尊所，曰「北向立」。搢笏，執爵舉冪，酌象尊之醴齊，以爵授執事者，出笏，詣東廡神位前。至位，曰「東向立，稍前」。晉笏跪，三上香，執爵三祭酒，奠爵，出笏，就拜興，平身稍退，鞠躬，拜興，拜興，平身，退復位。至階，曰「降階」，至位，曰「就位，西向立」。

引西廡分奠官同上儀，唯至神位前，東向立作西向立。俟終獻十哲，兩廡分奠官同時復位。明贊唱曰「禮饌者徹籩豆」。徹豆之樂作，禮饌者跪，移先聖前籩豆，略離席，樂止。明贊唱曰「諸執事者退復位」。俟諸執事者至版位立定，送神之樂作。明贊唱曰「初獻官以下皆再拜」，承傳贊曰「鞠躬，拜，興，拜，興，平身」。樂止。明贊唱曰「祝人取祝，幣人取幣，詣瘞坎」。俟徹祝幣者出殿門，北向立。望瘞之樂作。明贊唱曰「三獻官詣望瘞位」，引贊者進前曰「請詣望瘞位」。至位，曰「就位北向立」，曰「

可瘞」。埋畢，曰「退，復位」。至殿庭前，候樂止，明贊唱曰「典樂官以樂工出就位」，明贊唱曰「闔戶」。又唱曰「初獻官以下退詣圓揖位」，引贊者引獻官退詣圓揖位。至位，初獻在西，亞終獻及分獻已下在東，陪位官東班在東，西班在西。俟立定，明贊唱曰「圓揖」。禮畢，退復位，引贊者各引獻官詣幕次更衣。

其飲福受胙，除國學外，諸處仍依常制。

闕里之廟，始自太宗九年，令先聖五十一代孫襲封衍聖公元措修之，官給其費。而代祠之禮，則始於武宗。牲用太牢，禮物別給白金一百五十兩，綵幣表裏各十有三匹。四年冬，復遣祭酒劉賡往祀，牲禮如舊。延祐之末，泰定、天曆初載，皆循是典，錦幣雜綵有加焉。

嶽鎮海瀆

嶽鎮海瀆代祀，自中統二年始。凡十有九處，分五道。後乃以東嶽、東海、東鎮、北鎮為為東道，中嶽、淮瀆、濟瀆、北海、南嶽、南海、南鎮為南道，北嶽、西嶽、后土、河瀆、中鎮、西海、西鎮、江瀆為西道。既而，又以驛騎迂遠，復為五道，道遣使二人，集賢院奏遣漢官，翰林院奏遣蒙古官，出璽書給驛以行。中統初，遣道士，或副以漢官。至元二十八年正月，帝謂中書省臣言曰：「五嶽四瀆祠事，朕宜親往，道遠不可。大臣如卿等又有國務，宜遣重臣代朕祠之，漢人選名儒及道士習祀事者。」

其禮物，則每處歲祀銀香合一重二十五兩，五嶽組金幡二、鈔五百貫，四瀆織金幡二、鈔二百五十貫，四海、五鎮銷金幡二、鈔二百五十貫，至則守臣奉詔使行禮。皇帝登寶位，遣官致祭，降香幡合如前禮，惟各加銀五十兩，五嶽各中統鈔五百貫，四瀆、四海、五鎮各中統鈔二百五十貫。或他有禱，禮亦如之。

其封號，至元二十八年春二月，加上東嶽為天齊大生仁聖帝，南嶽司天大化昭聖帝，西嶽金天大利順聖帝，北嶽安天大貞玄聖帝，中嶽中天大寧崇聖帝。加封江瀆為廣（元）〔源〕順濟王，[15]河瀆靈源弘濟王，淮瀆長源溥濟王，濟瀆清源善濟王，東海廣德靈會王，南海廣利靈孚王，西海廣潤靈通王，北海廣澤靈祐王。成宗大德二年二月，加封東鎮沂山為元德東安王，南鎮會稽山為昭德順應王，西鎮吳山為成德永靖王，北鎮醫巫閭山為貞德廣寧王，中鎮霍山為崇德應靈王，敕有司歲時與嶽瀆同祀。

郡縣社稷

至元十〔一〕年八月甲辰朔，[16]頒諸路立社稷壇壝儀式。十六年春三月，中書省下太常禮官，定郡縣社稷壇壝、祭器制度、祀祭儀式，圖寫成書，名至元州郡通禮。元貞二年冬，復下太常，議置壇於城西南二壇，方廣視太社、太稷，殺其半。壺尊二，籩豆皆八，而無樂。牲用羊豕，餘皆與太社、太稷同。三獻官以州長貳為之。

郡縣宣聖廟

中統二年夏六月，詔宣聖廟及所在書院有司，歲時致祭，月朔釋奠。八月丁酉，命開平守臣釋奠于宣聖廟。成宗即位，詔曲阜林廟，上都、大都諸路府州縣邑廟學、書院，贍學土地及貢士莊〔田〕，[17]以供春秋二丁、朔望祭祀，修完廟宇。自是天下郡邑廟學，無不完葺，釋奠悉如舊儀。

郡縣三皇廟

元貞元年，初命郡縣通祀三皇，如宣聖釋奠禮。太皞伏羲氏以勾芒氏之神配，炎帝神農氏以祝融氏之神配，軒轅黃帝氏以風后氏、力牧氏之神配。黃帝臣俞跗以下十人，姓名載于醫書者，從祀兩廡。有司歲春秋二季行事，而以醫師主之。

嶽鎮海瀆常祀

至元三年夏四月，定歲祀嶽鎮海瀆之制。正月東嶽、鎮、海瀆，土王日祀泰山於泰安州，沂山於益都府界，立春日祀東海於萊州界，大淮於唐州界。三月南嶽、鎮、海瀆，立夏日遙祭衡山，土王日遙祭會稽山，皆於河南府界，立夏日遙祭南海、大江於萊州界。六月中嶽、鎮，土王日祀嵩山於河南府界，霍山於平陽府界。七月西嶽、鎮、海瀆，土王日祀華山於華州界，吳山於隴縣界，立秋日遙祭西海、大河於河中府界。十月北嶽、鎮、海瀆，土王日祀恒山於曲陽縣界，醫巫閭於遼陽廣寧路界，立冬日遙祭北海於登州界，濟瀆於濟源縣。祀官，以所在守土官為之。既有江南，乃罷遙祭。

風雨雷師

風、雨、雷師之祀，自至元七年十二月，大司農請於立春後丑日，祭風師於東北郊；立

夏後申日，祭雷、雨師於西南郊。仁宗延祐五年，乃即二郊定立壇壝之制，其儀注闕。

武成王

武成王立廟於樞密院公堂之西，以孫武子、張良、管仲、樂毅、諸葛亮以下十人從祀。每歲春秋仲月上戊，以羊一、豕一、犧尊、象尊、籩、豆、俎、爵，樞密院遣官，行三獻禮。

古帝王廟

堯帝廟在平陽。舜帝廟，河東、山東濟南歷山、濮州、湖南道州皆有之。禹廟在河中龍門。至元元年七月，龍門禹廟成，命侍臣持香致敬，有祝文。十二年二月，立伏羲、女媧、舜、湯等廟于河中解州、洪洞、趙城。十五年四月，修會川縣盤古王祠，祀之。二十四年閏二月，敕春秋二仲丙日，祀帝堯廟。致和元年，禮部移太常送博士議，舜、禹之廟合依堯祠故事，每歲春秋仲月上旬卜日，有司蠲潔致祭，官給祭物。至順元年三月，從太常奉禮郎薛元德言，彰德路湯陰縣北故羑里城周文王祠，命有司奉祀如故事。

周公廟

周公廟在鳳翔府岐山之陽。天曆二年六月，以岐陽廟為岐陽書院，設學官，春秋釋奠周文憲王如孔子廟儀。凡有司致祭先代聖君名臣，皆有牲無樂。

名山大川忠臣義士之祠

凡名山大川、忠臣義士在祀典者，所在有司主之。惟南海女神靈惠夫人，至元中，以護海運有奇應，加封天妃神號，積至十字，廟曰靈慈。直沽、平江、周涇、泉、福、興化等處，皆有廟。皇慶以來，歲遣使齎香遍祭，金幡一合，銀一鋌，付平江官漕司及本府官，用柔毛酒醴，便服行事。祝文云：「維年月日，皇帝特遣某官等，致祭于護國庇民廣濟福惠明著天妃。」

功臣祠

功（神）〔臣〕之祠，[18]惟故淮安忠武王立廟于杭，春秋二仲月次戊，祀以少牢，用

籩豆簠簋，行酌獻禮。若魏國文正公許衡廟在大名，順德忠獻王哈剌哈孫廟在順德、武昌者，皆歲時致祭。自古帝王而下，祭器不用籩豆簠簋，儀非酌奠者，有司便服行禮，三上香奠酒而已。

大臣家廟

大臣家廟，惟至治初右丞相拜住得立五廟，同堂異室，而牲器儀式未聞。

校勘記

↑ 壇高五丈方廣如之　按下文述先農壇先蠶壇稱「博士議：二壇之式與社稷同，縱廣一十步，高五尺」。本書卷一七世祖紀至元二十九年七月壬申條有「建社稷壇和義門內，壇各方五丈，高五尺」。永樂大典卷二〇四二四錄太常集禮稱「壇之制，高五尺，方廣十之」。道光本作「壇高五尺，方廣十之」。

↑ 又其北北向屋一間曰饌幕殿又北南向屋三間曰饌幕　按下文有饌幕殿與省饌殿，卷七二郊祀壇壝之制，卷七四宗廟廟制，亦有饌幕殿與省饌殿，均與此不合。永樂大典卷二〇四二四錄太常集禮稱「北向，曰省饌，設一間。又南，東向，曰樂工房，三間。門北，南向，曰饌幕殿，三間」。此處「饌幕殿」當作「省饌殿」，「饌幕」當作「饌幕殿」。

↑ （奏）〔奉〕祝及御香尚尊酒馬湩自內出　從道光本改。

↑ 祝史以豆取〔毛〕血各置於饌幕　從道光本補。

↑ 詣社壇正位神座前南〔向〕　從北監本補。

↑ 禮直〔官〕引三獻司徒太常卿詣瘞坎位　從北監本補。

↑ 至大元年秋七月　按本書卷二二武宗紀繫加號孔子事于大德十一年七月辛巳，寰宇訪碑錄所錄加封孔子制誥碑亦題大德十一年七月。此處史文有誤。考異已校。

↑ 皇慶二年六月　按皇慶紀元在延祐紀元之前，皇慶二年紀事應在延祐三年紀事之前，志文倒置。考異已校。

↑ 伊（楊）〔陽〕伯程頤　據本書卷三四文宗紀至順元年閏七月戊申條、宋史卷四二七程頤傳改。新編已校。

↑ 盥洗位在階下近南　按上文既言盥洗位在阼階之東，此處又言在階下近南，前後矛盾，且「盥洗位」不應重出。此處史文有誤。清續通考作「爵洗位」。

↑ 籩巾二百四十有〔八〕　王圻續通考作「二百四十有八」，從補。按上文有「籩二百四十有八」。

↑ （侍）〔俟〕禮牲者折身曰充贊者曰告充畢禮牲者又折身曰腯贊〔者〕曰告腯畢　從道光本改、補。

↑ （西）〔兩〕廡分奠官點視畢　從道光本改。

↑ 〔承〕傳贊曰　從北監本補。

↑ 加封江瀆為廣（元）〔源〕順濟王　道光本與元文類卷九加封五嶽四瀆四海詔合，從改。按四瀆封號曰廣源，曰靈源，曰長源，曰清源，皆用「源」字。

↑ 至元十〔一〕年八月甲辰朔　本書卷二八世祖紀繫頒諸路立社稷壇壝儀式于至元十一年八月甲辰朔。據補。按至元十年八月庚戌朔，無甲辰日，十一年八月甲辰適為朔日。

↑ 贍學土地及貢士莊〔田〕　據通制條格卷五、元典章卷三一補。

↑ 功（神）〔臣〕之祠　從北監本改。

此明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